

改革开放以来,广州人善于抢占新风口,主管部门善于抓住机遇出台良策

# 从个体经济勃兴到打造直播电商之都

“落雨大,水漫街,阿哥担柴上街卖,阿嫂出街着花鞋。花鞋、花袜、花腰带……”一首年代已不可考的广州民谣《落雨大》,阿哥就算在风雨中也要挑着木柴到街上卖,在千年商业文化熏陶之下,广州人的经商意识早已流淌在血脉中。

改革开放后,广州市发出通知允许待业人员从事不剥削他人的个体劳动,第一批个体户由此诞生。小小个体户闻声而动,乘浪潮而上,促成这座城市的荣光。如今,数字经济蓬勃发展,在这无限广阔的线上市场,新个体户再次起航。

■采写:新快报记者 黄闻禹 麦婉诗 ■摄影:新快报记者 林里



■建设银行广州分行携手广东新快报社、广州市天河区新快社会服务中心“新农创社区支持扶贫攻坚计划”,共同举行直播带货活动,把新鲜的荔枝推介给市区的朋友,同时帮助帮扶村的农户增收。

## 第一批个体户与他们的“黄金时代”

1979年9月26日,广州市委、市革委会发出《关于安排城市待业青年就业的通知》,允许待业人员自筹资金、自带工具、自选场地、自由结合从事生产和开办生活服务事业,以及从事不剥削他人的个体劳动,广州街头陆续出现改革开放后第一批个体户。

广州最先声名大噪的个体户是容志仁。1979年春,身为知青的容志仁从乡村回到城市,无业可就,有一段时间凭借画画技能谋生,在报纸上看到党和政府提倡发展个体经济,容志仁也想开店,当得知越秀区西华路附近的居民“买早饭难”后,决定在西华路司马坊街口上开起了面积只有几平方米的“容光饮食店”,卖广式早餐。搵食艰难,容志仁早上5点钟起床,6点钟出摊,10点钟收摊,因早餐价廉物美,档口大受欢迎。

1980年10月,广州市工商局正式为在高第街经营的商贩发牌照,高第街的个体商户成为广州市乃至全国改革开放以来第一代个体户。

高第街,从街头到巷尾不过几百米,改革春风吹至,站在风口的个体商户如雨后春笋般出现,摊档林立、人声鼎沸时,走下来也需要半个小时。8集电视连续剧《高第街》正是讲述了全国第一条个体户商业街——广州高第街的故事。1979年改革开放之初,为改善生活环境,来自农村的姑娘阿岚成为高第街第一代个体户,为了做生意,阿岚不顾非议嘲笑,学跳交际舞、烫新发型,

穿职业装改变形象,并在高第街大胆专门做女士内衣。历经艰辛,阿岚最终通过自己的双手改变了命运,从被人不齿的“乡下妹+街边仔”成为颇有成就的女企业家。

懵懂前行的个体户群体不断壮大,其间也遭遇过阻力。当时的个体户又被称为“街边仔”,时人的观念认为“宁愿没活干不当街边仔”。1980年个体户高德良还曾因雇佣了帮工被指责“资本家剥削”,他上书中央,提出“雇工”问题,1981年得到国务院领导的批示,获得中央和省市的肯定。此后,个体户越来越被社会接受。

1986年前后是高第街的鼎盛期,曾一度统领全国的服装批发市场,喇叭裤、牛仔裤、的确良等时髦衣物都能在这里买到,连香港客商都来这里订货,高第街也成为外地游客到广州的必游之地。到了20世纪80年代末至90年代初,高第街一天的客流达20万人,大批外地客商纷纷南下广州,在高第街上采购最新上市的流行服装,高第街成为全国瞩目的商品批发集散地和时尚“icon”。

## “搏一搏,单车变摩托”

1988年,结束经营早餐档的容志仁在教育路开了一家时装店,教育路靠近北京路,也靠近西湖路夜市,一开张就顾客盈门。西湖路夜市是全国首个时装夜市,1984年5月正式开业,经营者多属于早期的个体户,因其经营模式灵活多样、信息灵通、交通方便,招徕全国各地的厂商。摊位由开始时的200多

个,发展至高峰期达1000多档。2000年12月,随着市政建设的发展,西湖路恢复交通功能,西湖路灯光夜市结束了近17年的经营历史。

高第街、西湖路夜市,作为全国最早一批成衣批发基地走过了它们的“黄金年代”,因敢闯敢拼,多少抱着“搏一搏”想法的个体户也都成了万元户,真正实现了“单车变摩托”的创举。

西湖路夜市的出现,也悄然改变了市民的生活习惯,“夜经济”也在这一路灯火通明中悄然诞生。现今广州商圈遍地,成规模的消费品市场和专业批发市场蓬勃发展,如太古汇、正佳广场、天环广场、天河城等汇聚于“华南第一商圈”天河路商圈,成为了广州新的时尚地标。

## “新个体经济”抢占数字经济风口

改革开放以来,随着个体私营经济政策环境的不断改善,广州个体私营经济经营者的数量不断增加,成为推动广州经济发展的生力军。到1983年底,广州市共发展个体户58491户,从业人员74701人。1983年,个体工商业全年营业额为1.5亿多元。为了更好地发展和管理广州市个体经济,1984年3月,广州市第一次个体劳动者代表大会召开,时任广州市副市长邓汉光在大会开幕式上指出,“个体商业的发展,确实为补充国营商业的不足,方便群众生活,为解决更多待业青年就业,以至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,都起到很好的作用。”到了1991年末,广州市的个体户已突破10

万户,私营企业发展到3241户,遥居全国各大城市之首。

此后,鼓励发展个体和私营经济举措迭出,1992年6月,广州市对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实行“五允许”政策,个体户和私营企业经营范围逐步拓宽,进一步推动了广州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的发展。

昔日“街边仔”走街串巷做买卖,后来大多个体户转战到实体店铺经营,随着互联网浪潮的到来,电子商务迅速发展,商家纷纷向线上转型成为电商的一员。现今,随着数字经济发展,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。去年7月,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3个部门公布《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 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》,提出积极培育新个体,支持微商电商、网络直播等多样化的自主就业、分时就业。“新个体经济”这一名词跃入公众视野,直播带货、网约车司机就属于“新个体经济”的形式之一,不同于传统个体户需要依赖实体店经营,新个体户只需用手机或电脑就能参与这种经济形式,拥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和平台。

近两年,广州抢抓直播电商新机遇,出台《广州市直播电商发展行动方案(2020-2022年)》《广州市推动跨境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等系列政策文件,各市场主体又迎来新的发展机遇,头部直播机构、MCN机构、直播达人纷纷涌现。须臾四十多年过去,广州在时代浪潮不放过任何一个机会,嗅觉敏锐、迅速感知消费市场风向的个体户和民营企业继续“生猛”,抢占新风口。